



ST 腾实信

NEEQ : 430201

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Techtheme Technolony Co., LTD.



半年度报告

— 2021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7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2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27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30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32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63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军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主营业务依赖单一行业风险	公司定位于实现大型工业企业的知识管理需要，主要为铁路行业提供信息应用系统与技术开发服务；但受资本实力不足和规模较小的限制，公司目前依然主要为铁路行业客户服务。存在单一行业依赖风险，如果受铁路行业改革及突发事件等行业不利因素影响，公司的盈利将出现波动。
技术落后风险	公司作为自主创新型的高科技企业，新技术、新产品的储备与创新一直是公司不断发展的基础。目前信息化应用软件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产品更新换代快，用户对产品的技术要求不断提高。因此，若公司对技术、产品和市场的发展趋势不能正确判断，对行业关键技术的发展动态不能及时掌控，在新产品的研发方向、重要产品的方案制定等方面不能正确把握，将导致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下降，本公司因而存在一定的技术落后风险。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公司的期末应收账款净额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为58.39%，针对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现象，公司已经制订了严格的应收账款回收管理制度，并按稳健性原则对应收账款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主要为铁路行业，少预收款且需验收完成，才根据合同条款进行结算，结算周期较长这一行业特点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不断增大。虽然应收账款的账龄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且对应客户主要为国内大中型铁路企

	业，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但由于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用公司较多营运资金，如果发生大额呆坏账，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但考虑到近年来宏观经济形势下滑严重，国内基础行业均受到不同程度影响，若未来经济环境持续低迷、市场环境和客户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变化，公司存在因货款回收不及时、应收账款金额增多、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引致的经营风险。
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主要致力于计算机软件研发服务、虚拟现实和增强现实技术应用、远程通信技术应用，大数据和云计算在专业领域的应用，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存在人员流动性高、中高端人才稀缺的情况。减少公司内部人才流失和引进各项目所需的各类人才，对于企业正常经营和发展至关重要。若公司不能留住核心人员和优秀的人才，将给公司经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另外，人才引进也是公司发展的重要引擎，如果人才引进和培养工作不能及时到位，企业发展速度和收益水平都将受到负面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腾实信	指	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会	指	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虚拟现实/VR	指	利用计算机生成一种模拟环境，是一种多源信息融合的交互式的三维动态视景和实体行为的系统仿真，使用户沉浸到该环境中。
增强现实/AR	指	把原本在现实世界的一定时间空间范围内很难体验到的实体信息(视觉信息,声音,味道,触觉等),通过科学技术模拟仿真后再叠加到现实世界被人类感官所感知,从而达到超越现实的感官体验。
IETM	指	基于 S1000D 标准的车辆设备交互式电子手册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主办券商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上年同期	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期初、上年期末	指	2020年12月31日
期末	指	2021年6月30日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Techtheme Technolony Co., LTD.
证券简称	ST 腾实信
证券代码	430201
法定代表人	李军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李军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南路3号交大科技大厦2层201室
电话	010-82081618
传真	010-82081618
电子邮箱	13811102628@163.com
公司网址	www.techtheme.com.cn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南路3号交大科技大厦2层201室
邮政编码	10008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长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5年2月3日
挂牌时间	2012年12月12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1 技术开发-I6510 技术开发
主要业务	工业领域信息应用系统与技术开发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工业领域信息应用系统与技术开发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2,5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武立云）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武立云），一致行动人为（李军）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71558918M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D座 6层709C	是
注册资本（元）	22,5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是之门B座5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开源证券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341,778.82	1,127,358.49	107.72%
毛利率%	-35.20%	32.1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36,554.42	-1,025,736.75	-186.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41,712.64	-1,025,506.75	-186.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0.31%	-8.4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0.42%	-8.43%	-
基本每股收益	-0.13	-0.05	-186.29%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6,393,328.80	28,266,749.41	-6.63%
负债总计	32,730,764.63	31,667,630.82	3.3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37,435.83	-3,400,881.41	-86.3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28	-0.15	-86.3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24.01%	112.0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0%	-	-
流动比率	0.56	0.62	-
利息保障倍数	-20.71	-36.03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77.57	748,144.24	-109.49%
应收账款周转率	0.21	0.04	-
存货周转率	0.85	0.3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63%	-0.8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07.72%	21.25%	-
净利润增长率%	-186.29%	-71.51%	-

（五）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为数不多的从事高铁动车组、普速重载机车和城市轨道交通车辆运用安全、智能维护、全流程培训业务的技术型公司。公司在报告期内继续致力于计算机软件研发服务、虚拟现实（VR）和增强现实（AR）技术应用、大数据和云计算在专业领域的应用、移动智能终端，在线教育及培训、考试管理，计算机和机电设备集成，微机测控设备研发等技术方向。产品继续应用在轨道交通车辆设备的运用和检修领域，主要包括设备故障采集及应急处理支持系统，设备电气故障智能诊断和预警系统，基于 S1000D 标准的设备交互式电子技术手册（IETM）；设备操作作业流程管理等应用系统；设备运用和检修岗位专业技能仿真实训设备和培训管理系统，以及培训服务和在线教育、考试和管理服务等。公司 2018 年核心管理团队继续致力于将公司打造成技术研发、产品销售、技术服务、网络平台管理、售后技术支持等一体的产品体系和服务体系，强化“打造精细化产品、推出专业化服务”的核心理念。由于宏观经济形势下滑态势明显，我们把主要客户限制在轨道交通领域中安全生产问题较为突出的国家铁路运输企业和各个高职、中职专业院校；同时，为配合 IETM 等新系统的推广，加大了和国家铁路局、中车集团、国家能源集团以及中国铁路总公司的沟通力度和资源投入。

公司继续在原有基础上拓展销售渠道，逐步加大和代理商以及行业内一些大公司的合作力度；同时，为改变传统的商业模式，公司在多个已建设完成的实训系统所在用户方面加大了培训业务流程管控技术服务的宣传推广力度，也为设备维护及 IETM 电子技术手册等技术产品配备了云服务项目，并开始和国家有关部门和企业研究制定电子技术手册企业标准乃至行业标准。

公司主营收入仍然来自中国铁路总公司下属各铁路局的高铁动车组、大功率机车的模拟仿真培训设备及实训室的建设；偏重于技术服务的设备故障应急处理支持系统、基于 S1000D 标准的设备 IETM 电子技术手册系统和基于 VR 技术的维修培训、基于 AR 技术的维修辅助系统等收入占比有所扩大。基于云服务的 IETM 电子手册应用系统已完成市场基本布局；专业技能培训服务和在线教育、考试和管理服务等收入仍有小幅增加。

报告期内，由于经营环境的持续恶化，公司已准备在商业模式上较上年度有所调整。公司拟从一个研发技术、设计产品并采购原材料生产产品到销售产品的生产型公司转为管理型公司，即公司只研发掌握核心技术和市场，加上财务、业务管理，其他过程均采用外包服务的模式。这主要是为了节约成本和减少资金占用，改善现金流，以应对当前的经济环境。公司经营上继续在技术服务的方向上加大经费投入和研发、推广力度，以维持当前的经营规模，并能持续的为轨道交通建设服务。

当前，腾实信仍举步维艰，不得不开始探讨利用外部力量帮助自己的可能，为此和一些上市公司和其他有意向合作的公司进行了多轮次接触，有进一步整合的机会。因此，有必要认真分析一下腾实信当前及未来产品的市场定位、竞争对手和销售策略，为下一步合作奠定基础。

(二) 经营情况回顾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13,136.52	1.19%	135,892.86	0.48%	130.43%
应收账款	11,982,392.24	45.40%	9,807,092.65	34.69%	22.18%
其他应收款	2,343,680.35	8.88%	2,971,376.15	10.51%	-21.12%
存货	2,144,815.10	8.13%	5,310,863.77	18.79%	-59.61%
固定资产	481,706.30	1.83%	618,001.76	2.19%	-22.05%
无形资产	6,564,064.02	24.87%	7,103,640.00	25.13%	-7.60%
短期借款	12,205,000.00	46.24%	12,205,000.00	43.18%	-
应付账款	15,838,057.12	60.01%	15,851,357.12	56.08%	-0.08%
应付职工薪酬	1,565,460.32	5.93%	673,167.60	2.38%	132.55%
合同负债	1,579,646.00	5.99%	1,579,646.00	5.59%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2021年上半年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177,243.66元，增幅为130.43%，主要原因系为报告期有部分回款，但因银行账号被冻结，银行存款被冻结所致。

2、应收账款，2021年上半年末余额较上年末增加2,175,299.59元，增幅为22.1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完成了以前年度的项目合同，项目验收暂未收到回款所致。

3、存货，2021年上半年末余额较上年末减少3,166,048.67元，降幅为59.61%，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完成了以前年度的项目合同形成了收入，库存商品结转成本所致。

4、应付职工薪酬，2021年上半年末余额较上年增加892,292.72元，增幅为132.5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经营依然困难，现金流严重不足，且银行账户冻结，造成拖欠员工工资。

2、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341,778.82	100.00%	1,127,358.49	100.00%	107.72%
营业成本	3,166,048.67	135.20%	765,486.74	67.90%	313.60%
毛利率	-35.20%	-	32.10%	-	-
销售费用	382,463.38	16.33%	439,244.29	38.96%	-12.93%
管理费用	326,979.27	13.96%	1,069,453.79	94.86%	-69.43%
研发费用	1,017,575.98	43.45%	994,235.65	88.19%	2.35%
财务费用	135,261.52	5.78%	221,971.90	19.69%	-39.06%

信用减值损失	241,426.51	10.31%	-1,339,972.13	-118.86%	118.02%
营业利润	-2,942,622.92	-125.66%	-1,025,536.75	-90.97%	-186.93%
净利润	-2,936,554.42	-125.40%	-1,025,736.75	-90.99%	-18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77.57	-	748,144.24	-	-109.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	-116,527.16	-	1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40.29	-	-785,189.59	-	91.7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较与去年同期增加,1214,420.33 元,增幅为 107.72%,主要原因在于报告期内的业务收入主要是上一年度签订的项目在报告期验收所产生的收入,另一方面,公司进行业务转型已见成效,增加了部分技术性收入。

2、营业成本较与去年同期增加 2,400,561.93 元,增幅为 313.60%,主要由于营业收入增长导致营业成本同比增长,另一方面由于新冠疫情影响,项目时间延长人力成本增加,原材料增加。

3、管理费用较与上年同期减少 742,474.52 元,降幅为 69.43%,主要由于市场环境低迷,公司业务极度萎缩。

4、财务费用较与上年同期减少 86,710.38 元,降幅为 39.06%,主要由于公司的银行贷款及非金融机构融资规模大幅减少,利息支出减少。

5、信用减值损失较与上年同期增加 1,581,398.64 元,增幅为 118.02%,主营由于公司的应收款年限较长,无法及时收回导致。

5、营业外收入与上年同期增加 6,068.50 元,增幅为 100.00%,主要由于报告期收到政府对个税返还的补贴所致。

6. 公司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09.49%,系报告期内公司项目回款减少所致。

7. 公司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较去年同期净流出增加 100.00%,系公司未用现金采购任何固定资产。

8. 公司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91.79%,主要原因是公司减少了偿还银行等金融机构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所致。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6,068.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068.50
所得税影响数	910.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158.22

四、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期初报表项目无重大影响。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一)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合并报表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14,087,577.68	14,087,577.68	-222.30%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是否结案	涉及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北京银	北京腾实	公司与北京银	是	376,299.00	否	2019年9月2	2021年

泰通航科技有 限责任公 司	信科技股 份有限公 司	泰通航科技有 限责任公司存 在买卖合同纠纷，涉及金额 376,299 元。 北京银泰通航 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向北京市 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2019 年 4 月 29 日，北京市海 淀区人民法院 东 3-42 法庭 开庭受理，文 号（2019）京 0108 民初 3762 号。			日，北京市海 淀区人民法院 判决：一、被 告北京腾实信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 生效之日起十 日内向原告北 京银泰通航科 技有限责任公 司支付货款 20 万元及相 应违约金 12,274.00 元；二、被告 北京腾实信科 技股份有限公 司于本判决生 效之日起十日 内向原告北京 银泰通航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退还质保金 157,500.00 元；三、驳回 原告北京银泰 通航科技有限 责任公司的其 他诉讼请求。 公司不服北京 市海淀区人民 法院（2019） 京 0108 民初 3762 号判 决，向北京市 第一中级人民 法院提起上 诉，2019 年 11 月 5 日， 北京市第一中 级人民法院受 理，2019 年 12 月 23 日， 判决：驳回上	6 月 29 日
---------------------	-------------------	---	--	--	--	-------------

						<p>诉，维持原判，文号（2020）京0108执7264号。</p> <p>2020年5月7日，本公司被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文号（2020）京0108执7264号，2020年7月23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对本公司及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军下达限制消费令；2020年8月26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因目前该案不具备继续执行的条件发布“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执行裁定书”终结本次执行程序。</p>	
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与被告存在买卖合同纠纷，涉及金额1,634,124.00元。原告向北京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北京市仲裁委员会出具仲裁文书（2020）京仲裁字第1282号。	是	1,634,124.00	否	2020年8月14日，本公司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执行标的1,634,124元，文号（2020）京01执866号，执行依据文书号（2020）京仲	2021年6月29日

						<p>裁字第 1282 号，2020 年 11 月 20 日，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2020 年 11 月 19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本公司及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军下达限制消费令；2020 年 8 月 26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发布“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等民事执行裁定书”，2020 年 12 月 24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发布“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等民事执行裁定书”，文号(2020)京 01 执 866 号之一，2020 年 12 月 24 日，被执行人无可供执行的财产，终本案件。</p>	
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与被告存在买卖合同纠纷，涉及金额 574,388.00 元。原告向北京市仲裁委员	是	574,388.00	否	2020 年 8 月 14 日，本公司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执行标的	2021 年 6 月 29 日

		<p>会申请仲裁，北京市仲裁委员会出具仲裁文书（2020）京仲裁字第0174号。</p>				<p>574,338元，文号（2020）京01执867号，执行依据文书号（2020）京仲调字第0174号，2020年11月20日，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2020年11月19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本公司及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军下达限制消费令；2020年8月26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发布“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等民事执行裁定书”，2020年12月24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发布“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等民事执行裁定书”，文号（2020）京01执867号之一，2020年12月24日，被执行人无可供执行的财产，终本案件。</p>	
--	--	--	--	--	--	--	--

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与被告存在买卖合同纠纷，涉及金额787,992.00元。原告向北京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北京市仲裁委员会出具仲裁文书（2020）京仲裁字第0175号。	是	787,992.00	否	2020年8月14日，本公司、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军和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之妻武立云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执行标的787,992元，文号（2020）京01执868号，执行依据文书号（2020）京仲调字第0175号，2020年11月20日，本公司、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军和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之妻武立云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2020年11月19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本公司、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军和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之妻武立云下达限制消费令；2020年8月26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发布“李军等民事执行裁定书”，2020年12月24日，北京市第一中	2021年6月29日
--------------	---------------	---	---	------------	---	---	------------

						级人民法院发布“李军等民事执行裁定书”，文号(2020)京01执868号之一，2020年12月24日，被执行人无可供执行财产，终本案件。	
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与被告存在买卖合同纠纷，涉及金额150,000.00元。原告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2020年9月15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法庭开庭受理，文号(2020)京0108民初9439号。	是	150,000.00	否	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2020年9月15日，法院判决被告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合同款150,000元，文号(2020)京0108民初9439号。2021年4月1日，首次执行，被执行人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标的153,300元，执行法院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文号(2021)京0108执5367号。2021年6月5日李军被北京市海淀区	2021年6月29日

						<p>人民法院对本公司及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军下达限制消费令；</p> <p>2021年6月7日，因目前该案不具备继续执行的条件，本次执行程序终结</p>	
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与被告存在买卖合同纠纷，涉及金额1,658,740元。原告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2020年10月30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法庭开庭受理，文号（2020）京0108民初18267号。	是	1,658,740.00	否	<p>2020年10月30日，法院判决被告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货款1,658,740元及违约金（以1,658,740元为基数，自2016年10月25日起至2019年8月19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二倍计算，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二倍计算），（2020）京0108民初18267号。</p>	2021年6月29日

						<p>2021年1月11日，首次执行，被执行人：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标的1,668,604元，执行法院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文号（2021）京0108执1350号；2021年2月1日，李军被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对本公司及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军下达限制消费令；2021年3月22日，因目前该案不具备继续执行的条件，本次执行程序终结。</p>	
神铁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与被告存在保理合同纠纷，涉及金额5,347,431.68元。原告向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0年9月1日，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开庭受理，文号（2020）津116民初21720号。	是	5,347,431.68	否	2020年9月1日，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判决：冻结被申请人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军名下银行存款5,347,431.68元，或查封、扣押其他等值财产，文号（2020）津0116民初21720号。	2021年6月29日

						<p>2021年4月19日，首次执行，被执行人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军，执行标的6,444,905元，执行法院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文号（2021）津0116执6372号。</p> <p>2020年9月1日，财产保全执行，当事人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法院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文号2020）津0116执保2689号。</p>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与被告存在买卖合同纠纷，涉及金额787,992.00元。原告向郑州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郑州市仲裁委员会出具仲裁文书（2020）郑仲裁字第0416号。	是	132,863.00	否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2020年11月2日，法院判决查封、扣押或者冻结被申请人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价值十三万二千八百六十三元的财产，文号	2021年6月29日

						(2020)京01财保259号。 2021年3月12日,首次执行,被执行人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标的129,720元,执行法院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文号(2021)京01执380号。	
北京宸控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与被告存在买卖合同纠纷,涉及金额1,483,721元,原告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1年2月21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受理,文号(2020)京0108民初7738号、(2020)京0108民初7970号、(2020)京0108民初7771号、(2020)京0108民初7972号。	否	1,483,721.00	是	该案件于2021年7月14日开庭审理,暂未结案。	2021年6月29日
深圳市新风向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与被告存在承揽合同纠纷,2019年9月23日,新风向公司与腾	是	300,000.00	否	2021年5月18日,首次强制执行,被执行人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	2021年6月29日

		<p>实信公司就“南宁车辆段多媒体视频拍摄课件制作”-2-项目签订《视频拍摄课件制作合同》，约定由腾实信公司委托新风向公司制作前述项目中的CRH动车组综合仿真实训系统一二级检修项目，合同总价款50万元。合同签订后，新风向公司全面履行了合同义务，于2020年9月19日向腾实信公司交付了全部97门课件的拍摄制作成果，并通过腾实信公司和最终客户南宁动车所的共同验收。腾实信公司至今尚欠新风向公司付30万元。经询，双方当事人均同意调解解决本案纠纷。</p>				<p>有限公司，执行标的252,957元，执行法院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文号(2021)京0108执13471号。</p>	
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申请人与被申请人发生买卖合同纠纷。2017年11月20日，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了本案合</p>	是	1,642,019.00	否	<p>2021年2月1日，本公司被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执行标的1462019元。(2021)</p>	<p>2021年6月29日</p>

		<p>同，根据本案合同约定，由申请人向被申请人提供城轨车辆检训系统所有相应设备并提供安装调试服务，合同总金额为5769630元。</p> <p>根据本案合同第四条约定：被申请人应当在本案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向申请人支付合同额10%的预付款，在2018年5月及2018年9月分两批次向申请人支付合同额的40%，45%。余下5%的款项作为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付清。</p> <p>本案合同签订后，申请人根据本案合同要求向被申请人提供部分相应设备并完成安装调试，后期因业主方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简称业主方，下同，仲裁庭注）与被申请人变更</p>				<p>京03执384号，执行依据文书号（2020）京仲裁字第1379号，2021年4月21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对本公司及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军下达限制消费令；2021年2月5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发布“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等民事执行裁定书”，2021年4月26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发布“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等民事执行裁定书”，文号（2020）京03执384号之一，2021年4月26日，被执行人无可供执行的财产，终本案件。</p>	
--	--	---	--	--	--	--	--

		<p>了合同，被申请人单方通知申请人解除合同，导致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的本案合同无法履行。据申请人了解，业主方与被申请人签订了《项目终止协议》，被申请人与业主方对已经完成的项目进行了结算，被申请人已经实际收到1717800元合同款。在项目终止之前，申请人已经按照被申请人要求为其全额开具了5769630元的增值税发票。综上，本案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已经满足，被申请人应当支付已经实际完成的对应合同款，并赔偿由此给申请人造成的损失。但经申请人多次向被申请人催收，被申请人至今尚未向申请人支付任何款项。</p>					
总计	-	-	-	14,087,577.68	-	-	-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的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使得公司的银行账户被冻结，现金流受限，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了不良影响，公司正积极同相关方协商解决合同纠纷问题，以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临时公告索引	承诺主体	承诺类型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履行情况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资金占用承诺	2012年12月28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股东	一致行动承诺	2012年12月28日	-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	冻结	312,661.52	1.18%	诉讼冻结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质押	2,813,396.54	10.66%	应收账款保理融资
固定资产-运输工具	固定资产-运输工具	抵押	198,934.93	0.75%	按揭购车
总计	-	-	3,324,992.99	12.59%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质押是为了保理融资获得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要的流动资金，对公司的生成经营有积极的促进作用，按揭购车也是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一种，对公司无不良影响。银行存款冻结主要因为买卖合同纠纷导致，对公司流动资金造成一定影响。目前公司正积极与对方沟通协调，尽快解除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状态。

（五） 失信情况

公司因未履行（2020）京仲裁字第1282号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执行法院为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案号为（2020）京01执866号，执行标的1,634,123.00元，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为全部未履行。

公司因未履行（2020）京仲裁字第0174号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执行法院为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案号为（2020）京01执867号，执行标的574,337.00元，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为全部未履行。

公司因未履行（2020）京仲裁字第0175号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执行

法院为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案号为（2020）京 01 执 868 号，执行标的 787,992.00 元，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为未履行金额 784,500.00 元。

公司因未履行（2020）郑仲裁字第 0416 号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执行法院为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案号为（2021）京 01 执 380 号，执行标的 132,863.00 元，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为全部未履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武立云、李军因未履行（2020）京仲调字第 0175 号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执行法院为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案号为（2020）京 01 执 868 号，执行标的 787,992.00 元，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为全部未履行。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1,250,000	50.00%		11,250,000	5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87,000	9.28%		2,087,000	9.28%
	董事、监事、高管	1,575,000	7.00%		1,575,000	7.00%
	核心员工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1,250,000	50.00%		11,250,000	5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525,000	29.00%		6,525,000	29.00%
	董事、监事、高管	4,725,000	21.00%		4,725,000	21.00%
	核心员工				-	
总股本		22,500,000	-	0	22,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武立云	8,612,000		8,612,000	38.28%	6,525,000	2,087,000	8,170,000	8,612,000
2	恒泰证券-招商证券	7,500,000		7,500,000	33.33%	-	7,500,000	-	-

	- 恒泰证券天星资本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	蔡亚强	3,000,000		3,000,000	13.33%	2,250,000	750,000	-	-
4	张海波	1,500,000		1,500,000	6.67%	1,125,000	375,000	-	-
5	邢雁斌	1,050,000		1,050,000	4.67%	787,500	262,500	-	-
6	李菡蓉	750,000		750,000	3.33%	562,500	187,500	0	-
7	李莉	20,000		20,000	0.09%	-	20,000	0	-
8	弓力	15,000		15,000	0.07%	-	15,000		-
9	刘瑞珍	15,000		15,000	0.07%	-	15,000		-
10	南昌云诺市场调查咨询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0.04%		10,000		-
	合计	22,472,000	0	22,472,000	99.88%	11,250,000	11,222,000	8,170,000	8,612,000
<p>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相互之间无关联关系，大股东武立云与公司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李军系夫妻关系。</p>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军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9年3月	2015年9月30日	2018年9月30日
蔡亚强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7年7月	2015年9月30日	2018年9月30日
张海波	董事	男	1978年3月	2015年9月30日	2018年9月30日
邢雁斌	董事	男	1973年3月	2015年9月30日	2018年9月30日
李菡蓉	董事	女	1970年6月	2015年9月30日	2018年9月30日
武立云	监事	女	1971年12月	2015年10月1日	2018年9月30日
韩俭	监事	女	1976年5月	2015年9月30日	2018年9月30日
姚大江	监事	男	1974年8月	2015年9月30日	2018年9月30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李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监事武立云系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于2018年9月30日届满。鉴于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了保证相关工作的延续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同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相应顺延。公司将在有关事宜确定后，及时推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选举工作。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4日披露的《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换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二) 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张海波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董事	个人原因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3	2
销售人员	2	2
技术人员	5	3
财务人员	1	1
行政人员	1	1
员工总计	12	9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3	0	1	2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核心员工有所变动，减少核心员工 1 人，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经营收入持续下滑，流动资金不足，人员流失，公司将尽快改善经营状况，在原有的管理和技术队伍基础上，引入在研发、市场营销、制度建设、项目管理、公共关系、人力资源整合等各个领域均有丰富的经验和能力的管理和研发人才。公司在未来将建立符合公司战略的人才引进机制，继续引进优秀人才。提升公司凝聚力，并为稳定优秀人才提供一个良好的激励平台增强公司竞争力，吸引和保留公司的优秀骨干员工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二)、1	313,136.52	135,892.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2	11,982,392.24	9,807,092.6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二)、3	522,500.00	101,5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二)、4	2,343,680.35	2,971,376.1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二)、5	2,144,815.10	5,310,863.7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二)、6	774,780.74	952,128.69
流动资产合计		18,081,304.95	19,278,854.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二)、7	481,706.30	618,001.7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二)、8	6,564,064.02	7,103,64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9	1,266,253.53	1,266,253.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12,023.85	8,987,895.29
资产总计		26,393,328.80	28,266,749.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10	12,205,000.00	12,205,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二)、11	15,838,057.12	15,851,357.1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二)、15	1,579,646.00	1,579,646.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12	1,565,460.32	673,167.60
应交税费	(二)、13	301,919.45	165,408.16
其他应付款	(二)、14	602,324.74	554,694.94
其中: 应付利息		258,459.87	266,223.76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092,407.63	31,029,273.8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二)、16	638,357.00	638,357.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8,357.00	638,357.00
负债合计		32,730,764.63	31,667,630.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二)、17	22,500,000.00	22,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18	2,511,072.97	2,511,072.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19	1,699,482.02	1,699,482.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二)、20	-33,047,990.82	-30,111,436.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337,435.83	-3,400,881.4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337,435.83	-3,400,881.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393,328.80	28,266,749.41

法定代表人：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军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2,341,778.82	1,127,358.49
其中：营业收入	(二)、21	2,341,778.82	1,127,358.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42,975.23	3,492,867.37
其中：营业成本	(二)、21	3,166,048.67	765,486.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二)、22	14,646.41	2,475.00
销售费用	(二)、23	382,463.38	439,244.29
管理费用	(二)、24	326,979.27	1,069,453.79
研发费用	(二)、25	1,017,575.98	994,235.65
财务费用	(二)、26	135,261.52	221,971.90
其中：利息费用		133,538.91	218,376.69
利息收入		112.39	123.29
加：其他收益		0	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二)、27	-241,426.51	1,339,972.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	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42,622.92	-1,025,536.75
加：营业外收入	(二)、28	6,068.50	0
减：营业外支出	(二)、29	0	2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36,554.42	-1,025,736.75
减：所得税费用		0	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36,554.42	-1,025,736.7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36,554.42	-1,025,736.7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36,554.42	-1,025,736.7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36,554.42	-1,025,736.7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36,554.42	-1,025,736.7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5

法定代表人：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军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7,500.00	5,323,472.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二)、30	149,080.89	5,454,702.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6,580.89	10,778,174.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4,346.44	2,928,582.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8,656.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1.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二)、30	503,212.02	5,902,36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7,558.46	10,030,03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77.57	748,144.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6527.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527.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527.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6,812.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440.29	218,376.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40.29	785,189.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40.29	-785,189.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417.86	-153,572.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892.86	2,096,192.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00	1,942,619.97

法定代表人：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军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一)、1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是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是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是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是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是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是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是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是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是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是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是 □否	(一)、2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一)、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2021期初报表项目无重大影响。

(一)、2 预计负债情况

公司与北京宸控科技有限公司的未决诉讼产生预计负债638,357.00元。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20年12月31日,“期末”指2021年06月30日,“本期”指2021年1-6月,“上期”指2020年1-6月。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5.18	875.83
银行存款	313,131.34	135,017.0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313,136.52	135,892.8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注：期末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紫竹院支行、华夏银行北京安定门支行、中信银行北京商都国际中心支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中关村分行、南京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被冻结，冻结的五个银行账户期末合计金额 312,661.52 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00 元整。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771,210.09	407,000.00
1 至 2 年	259,000.00	259,000.00
2 至 3 年	4,093,959.29	4,093,959.29
3 至 4 年	13,427,417.88	13,345,417.88
4 至 5 年	4,399,520.00	4,917,020.00
5 年以上	3,368,500.00	3,368,500.00
小计	28,319,608.26	26,390,897.17
减：坏账准备	16,337,215.02	16,583,804.52
合计	1,1982,392.24	9,807,092.6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2021 年 6 月 30 日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319,608.26	100.00	16,337,215.02	57.69	1,1982,392.24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28,319,608.26	100.00	16,337,215.02	57.69	1,1982,392.24
合计	28,319,608.26	—	16,337,215.02	—	1,1982,392.2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390,897.17	100.00	16,583,804.52	62.84	9,807,092.65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26,390,897.17	100.00	16,583,804.52	62.84	9,807,092.65
合 计	26,390,897.17	—	16,583,804.52	—	9,807,092.65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情况：

2021 年 6 月 30 日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771,210.09	138,560.50	5.00
1 至 2 年	259,000.00	25,900.00	10.00
2 至 3 年	4,093,959.29	1,228,187.79	30.00
3 至 4 年	13,427,417.88	8,056,450.73	60.00
4 至 5 年	4,399,520.00	3,519,616.00	80.00
5 年以上	3,368,500.00	3,368,500.00	100.00
合 计	28,319,608.267	16,337,215.0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07,000.00	20,350.00	5.00
1 至 2 年	259,000.00	25,900.00	10.00
2 至 3 年	4,093,959.29	1,228,187.79	30.00
3 至 4 年	13,345,417.88	8,007,250.73	60.00
4 至 5 年	4,917,020.00	3,933,616.00	80.00
5 年以上	3,368,500.00	3,368,500.00	100.00
合 计	26,390,897.17	16,583,804.52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2021 年 6 月 30 日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16,583,804.52		246,589.50		16,337,215.02
合 计	16,583,804.52		246,589.50		16,337,215.0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13,576,029.48	5,407,775.04		2,400,000.00	16,583,804.52
合计	13,576,029.48	5,407,775.04		2,400,000.00	16,583,804.52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21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非关联方	4,787,020.00	3-4年	18.14	2,872,212.00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锦州职工培训基地	非关联方	4,019,137.92	2-3年	15.23	1,205,741.38
北京博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00	4-5年	13.26	2,800,000.00
郑州德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00,000.00	3-4年	12.13	1,920,000.00
上海凯延计算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26,000.00	5年以上	10.71	2,826,000.00
合计	-	18,332,157.92	-	69.47	11,623,953.38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非关联方	4,787,020.00	3-4年	18.14	2,872,212.00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锦州职工培训基地	非关联方	4,019,137.92	2-3年	15.23	1,205,741.38
北京博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00	4-5年	13.26	2,800,000.00
郑州德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00,000.00	3-4年	12.13	1,920,000.00
上海凯延计算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26,000.00	5年以上	10.71	2,826,000.00
合计	-	18,332,157.92	-	69.47	11,623,953.38

注: 2018年12月, 公司将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锦州职工培训基地的核定金额 8,539,999.99 元应收账款与神铁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铁保理”)进行保理融资, 签署《国内商业保理业务合同》(合同编号: STBL20180103), 融资额度为 4,905,000 元, 期限半年(2019-1-3 至 2019-6-20), 到期后与神铁保理签订展期合同, 到期日为 2020 年 6 月 20 日。展期到期后未能偿还也未能获得进一步的展期。

3、预付账款

1)、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22,500.00	100.00	101,500.00	100.00

1至2年(含2年)	-	-	-	-
2至3年(含3年)	-	-	-	-
3年以上	-	-	-	-
合计	522,500.00	100.00	101,500.0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2021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北京世纪晨数据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6,500.00	8.90	未达结算条件
乌鲁木齐华教融合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00.00	80.57	未达结算条件
国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1,000.00	10.53	未达结算条件
合计		101,500.00	100.00	/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北京世纪晨数据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6,500.00	45.81	未达结算条件
乌鲁木齐华教融合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00.00	54.19	未达结算条件
合计		101,500.00	100.00	/

4、其他应收款

1) 按照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483,558.21	623,238.05
1至2年	-	-
2至3年	1,749,000.00	3,399,000.00
3至4年	1,650,000.00	-
4至5年	-	-
5年以上	79,000.00	79,000.00
小计	3,961,558.26	4,101,238.05
减:坏账准备	1,547,023.25	1,129,861.90
合计	2,414,780.35	2,971,376.1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1,629,000.00	1,629,000.00
服务费	330,174.75	500,000.00

投标保证金		199,000.00	199,000.00
押金		63,873.00	63,873.00
备用金及其他		1,739,510.51	1,709,365.05
小计		3,961,558.26	4,101,238.05
减：坏账准备		1,617,877.91	1,129,861.90
合计		2,343,680.35	2,971,376.15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961,558.26	100.00	1,617,877.91	27.55	2,343,680.35
其中：账龄组合	3,961,558.26	100.00	1,617,877.91	27.55	2,343,680.35
合计	3,961,558.26	100.00	1,617,877.91	27.55	2,343,680.35

续)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101,238.05	100.00	1,129,861.90	27.55	2,971,376.15
其中：账龄组合	4,101,238.05	100.00	1,129,861.90	27.55	2,971,376.15
合计	4,101,238.05	100.00	1,129,861.90	27.55	2,971,376.15

4) 按照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坏账准备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83,558.21	24,177.91	5.00
1至2年	-	-	10.00
2至3年	1,749,000.00	524,700.00	3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至 4 年	1,650,000.00	990,000.00	60.00
4 至 5 年	-	-	80.00
5 年以上	79,000.00	79,000.00	100.00
合 计	3,961,558.26	1,617,877.91	

续)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23,238.05	31,161.90	5.00
1 至 2 年	-	-	10.00
2 至 3 年	3,399,000.00	1,019,700.00	30.00
3 至 4 年	-	-	60.00
4 至 5 年	-	-	80.00
5 年以上	79,000.00	79,000.00	100.00
合 计	4,101,238.05	1,129,861.90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29,861.90	488,016.01	-	-	1,617,877.91
合 计	1,129,861.90	488,016.01	-	-	1,617,877.91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北千喜鹤股份有限公司	备用金及其它	1,650,000.00	3-4 年	41.65	990,000.00
湖南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履约保证金	1,550,000.00	2-3 年	39.13	465,000.00
北京铭鑫小贷有限公司	服务费	330,174.75	1 年以内	8.34	16,508.74
大连万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89,000.00	2-3 年	4.77	56,700.00
北京交通大学	履约保证金	79,000.00	5 年以上	2.00	79,000.00
合计		3,798,174.75		96.75	1,607,208.74

5、存货

存货种类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144,815.10	-	2,144,815.10	5,310,863.77	-	5,310,863.77
合计	2,144,815.10	-	2,144,815.10	5,310,863.77	-	5,310,863.77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774,780.74	952,128.69
合计	774,780.74	952,128.69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器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83,760.68	1,541,714.25	409,823.01	129,578.80	2,764,876.74
2.本期增加金额	-	15,571.68	-	6,597.00	116,527.16
(1)购置	-	15,571.68	-	6,597.00	116,527.16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683,760.68	1,557,285.93	409,823.01	136,175.80	2,787,045.4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05,602.66	1,359,597.63	162,221.60	119,453.09	2,146,874.98
2.本期增加金额	64,957.26	47,971.58	39,617.64	5,917.66	158,464.14
(1)计提	64,957.26	47,971.58	39,617.64	5,917.66	158,464.1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570,559.92	1,407,569.21	201,839.24	125,370.75	2,305,339.1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3,200.76	149,716.72	207,983.77	10,805.05	481,706.30
2.期初账面价值	178,158.02	182,116.62	247,601.41	10,125.71	618,001.76

- 2) 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8、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0,791,519.47	10,791,519.47
2、本年增加金额	-	-
(1) 购置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年末余额	10,791,519.47	10,791,519.47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687,879.47	3,687,879.47
2、本年增加金额	539,575.98	539,575.98
(1) 计提	539,575.98	539,575.98
3、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年末余额	4,227,455.45	4,227,455.4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年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6,564,064.02	6,564,064.02
2、年初账面价值	7,103,640.00	7,103,640.00

9、递延所得税资产

1)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441,690.21	1,266,253.53	8,441,690.21	1,266,253.53
可弥补亏损	-	-	-	-
合计	8,441,690.21	1,266,253.53	8,441,690.21	1,266,253.5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924,611.08	5,924,611.08
可抵扣亏损	43,505,899.77	43,505,899.77
合计	49,430,510.85	49,430,510.8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	-	
2022	-	-	
2023	12,678,947.03	12,678,947.03	
2024	16,668,179.56	16,668,179.56	
2025	14,158,773.18	14,158,773.18	
合计	43,505,899.77	43,505,899.77	

1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及担保借款	7,300,000.00	7,300,000.00
保理借款	4,905,000.00	4,905,000.00
合计	12,205,000.00	12,205,000.00

2) 其他说明

(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定门支行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向公司提供 700 万元短期借款，以上借款以武立云持有的公司 24.44% 的股权质押、由李军及武立云提供保证担保；原合同借款到期日为 2019 年 3 月 25 日，到期后因资金紧张剩余 480 万无法按时归还，遂与华夏银行签订展期合同，合同金额 480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剩余未偿还金额 430 万，合同展期至 2021 年 9 月 21 日。

(2) 2018 年 12 月与神铁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铁”）签署《国内商业保理业务合同》（合同编号：STBL20180103），约定神铁向公司提供融资保理服务，总额度 490.5 万元，期限一年半，具体融资和担保方式如下：（1）本次保理方式为有追索权的应收账款融资保理业务，保理融资额度为 490.5 万元；（2）关联方李军为保理融资总额 490.5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已逾期尚未偿还。

(3) 非金融机构北京知识产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向公司提供 300 万元短期借款，以归属于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一种便携式动车组故障处理支持设备”（专利号：ZL201420026265.4）无形资产的知识产权质押、由李军及武立云提供保证担保。（注：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借入 300 万，且由北京知识产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及李军共同担保借款，借款期为一年，到期后因无法还款，故由北京知识产权

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代还款，且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其签署以上 300 万元借款。），已逾期尚未偿还。

1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商品采购款项	15,352,229.30	15,352,229.30
应付技术服务款项	448,000.00	448,000.00
应付代理费	37,827.82	51,127.82
合计	15,838,057.12	15,851,357.1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	7,014,058.00	资金紧张
克诺尔车辆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2,900,000.00	资金紧张
北京宸控科技有限公司	1,483,721.00	资金紧张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1,082,687.00	资金紧张
守望者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600,000.00	资金紧张
株洲壹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4,051.72	资金紧张
北京银泰通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33,323.00	资金紧张
北京伟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18,000.00	资金紧张
北京诺斯迪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2,850.00	资金紧张
合计	14,228,690.72	/

1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73,167.60	2,561,328.09		1,565,460.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673,167.60	2,568,213.76	2,019,039.62	1565460.3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5,500.00	901,000.00	-	1,556,500.00
2、职工福利费	--	9,044.29	9,044.29	--
3、社会保险费	13,107.60	68,384.85	72,532.13	8,960.3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107.60	68,384.85	72,532.13	8,960.32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伤保险费	-	889.44	889.44	-
生育保险费	-	792.00	792.00	-
4、住房公积金	4,560.00		4,560.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673,167.60	978,429.14	86,136.42	1,565,460.3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	-	-
2、失业保险费	-	-	-	-
3、其他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	-	-

13、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37,400.64	137,400.64
个人所得税	15741.27	20,738.53
增值税	126,862.14	-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54.57	4,605.00
教育费附加	5618.10	1,963.9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42.73	700.00
合计	301,919.45	165,408.16

14、其他应付款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58459.87	266,223.76
其他应付款	343,864.87	288,471.18
合计	602,324.74	554,694.94

2) 应付利息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258,459.87	266,223.7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258,459.87	266,223.76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54,864.87	99,471.18
投标保证金	189,000.00	189,000.00
合计	343,864.87	288,471.18

(2) 本年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	189,000.00	2-3 年	资金紧张

15、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579,646.00	1,579,646.00
合计	1,579,646.00	1,579,646.00

16、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决诉讼	638,357.00	638,357.00
合计	638,357.00	638,357.00

17、股本

1) 股本增减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
武立云	8,612,000.00	-	-	8,612,000.00	38.2756
蔡亚强	3,000,000.00	-	-	3,000,000.00	13.3333
张海波	1,500,000.00	-	-	1,500,000.00	6.6667
邢彦斌	1,050,000.00	-	-	1,050,000.00	4.6667
李菡蓉	750,000.00	-	-	750,000.00	3.3333
恒泰证券天星资本 1 号集合资本管理计划	7,500,000.00	-	-	7,500,000.00	33.3333
李莉	20,000.00	-	-	20,000.00	0.0889
刘瑞珍	15,000.00	-	-	15,000.00	0.0667
弓立	15,000.00	-	-	15,000.00	0.0667
南昌云诺市场调查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	-	-	10,000.00	0.0444
李慧霞	10,000.00	-	-	10,000.00	0.0444

杨捷音	10,000.00	-	-	10,000.00	0.0444
乐天均	5,000.00	-	-	5,000.00	0.0222
蒋武英	2,000.00	-	-	2,000.00	0.0089
刘文广	1,000.00	-	-	1,000.00	0.0044
合计	22,500,000.00	-	-	22,500,000.00	100.00

2) 其他说明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定门支行于2018年3月30日向公司提供700万元短期借款，借款期限为一年，以上借款以武立云持有的公司24.44%的股权质押。原合同借款到期日为2019年3月25日，到期后因资金紧张剩余480万无法按时归还，遂与华夏银行签订展期合同，展期到2021年9月21日，合同金额430万元，股权质押条件不变。

18、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2,511,072.97	-	-	2,511,072.97
合计	2,511,072.97	-	-	2,511,072.97

19、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99,482.02	-	-	1,699,482.02
合计	1,699,482.02	-	-	1,699,482.02

20、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0,111,436.40	-14,032,936.3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	-
加：本期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	2,936,554.42	-1,985,736.7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047,990.82	-16018673.12

2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41,778.82	3,166,048.67	1,127,358.49	765,486.74
合计	2,341,778.82	3,166,048.67	1,127,358.49	765,486.74

22、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49.57	-
教育费附加	3,654.11	-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42.73	-
其他税金	-	2,475.00
合计	14,646.41	2,475.00

23、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8,000.00	285,870.14
车辆交通费	13,281.76	29,140.16
投标费	-	89,250.00
业务招待费	4,906.82	-
差旅费	25,042.35	14,005.83
办公及其他费用	35,756.00	16,057.65
运输费	5,330.45	2,650.31
宣传费	146.00	2,270.20
合计	382,463.38	439,244.29

24、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6,667.34	394,903.23
租赁费	-78,000.00	250,600.01
折旧摊销	158,464.14	235,808.31
办公及其他	16,593.42	26,875.96
业务招待费	2,460.22	91,924.00
咨询服务费	20,399.42	69,342.28
差旅费	10,394.72	-
合计	326,979.27	1,069,453.79

25、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478,000.00	481,681.16
研发材料费	-	25,526.12
折旧费用	-	83,924.47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	-	-
无形资产摊销	539,575.98	359,717.32
其他	-	43,386.58
合计	1,017,575.98	994,235.65

26、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3,538.91	218,376.69
减：利息收入	112.39	123.29
手续费及其他	1,835.00	3,718.50
合计	135,261.52	221,971.90

27、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46,589.50	1,211,894.1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88,016.01	128,077.94
合计	-241,426.51	1,339,972.13

28、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是否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政府补助			
其他收入	6,068.50		6,068.50
合计	6,068.50		6,068.50

29、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纳税滞纳金	-	200.00	200.00-
违约金及其他	-	-	-
合计	-	200.00	200.00-

3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48,968.50	5,247,099.00
利息收入	112.39	123.29
投标保证金返还		220,000.02
其他	-	-
合计	149,080.89	5,467,222.31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87,849.78	4768,269.20
付现费用	865.72	987,100.00
手续费	1,835.00	-
投标保证金	-	147,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	-
合计	190,550.50	5,902,369.72

3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36,554.42	-1,025,736.75
加：信用减值准备	241,426.51	-1,339,972.1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8,464.14	167,848.94
无形资产摊销	539,575.98	539,575.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3,538.91	218,376.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66,048.67	-761,549.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01,297.60	4,176,219.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40,481.76	-1,226,618.40
其他	-312,661.5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77.57	748,144.2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5.00	1,942,619.9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35,892.86	2,096,192.4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417.86	-153,572.51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75.00	135,358.40
其中：库存现金	5.18	875.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9.82	134,482.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00	135,358.40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3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银行存款	312,661.52	司法冻结
应收账款	2,813,396.54	见本附注五、（二）
固定资产-运输工具	198,934.93	按揭购车
合计	3,324,992.99	/

（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武立云，对腾实信公司持股 38.2756%，对腾实信公司的表决权为 38.2756%。

2、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总持股比例（%）
李军	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
蔡亚强	股东	13.3333
张海波	股东	6.6667
邢彦斌	股东	4.6667
李菡蓉	股东	3.3333
恒泰证券天星资本 1 号集合资本 管理计划	股东	33.3333
李莉	股东	0.0889
刘瑞珍	股东	0.0667

弓立	股东	0.0667
南昌云诺市场调查咨询有限公司	股东	0.0444
李慧霞	股东	0.0444
杨捷音	股东	0.0444
乐天均	股东	0.0222
蒋武英	股东	0.0089
刘文广	股东	0.0044

4、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军、武立云	430.00	2020-9-30	2021-3-30	否
李军	490.50	2019-1-3	2020-6-20	否
李军、武立云	300.00	2019-9-26	2020-9-26	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期发生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0.00	160.00

(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六) 其他重要事项

1、北京宸控科技有限公司事项（以下简称宸控公司）

(1) 2020 年 2 月 21 日，宸控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起诉标的 205,000.00 元，诉讼请求：（一）依法判决本公司向原告支付货款 205,000.00 元，（二）依法判决本公司向原告支付自 2017 年 12 月 28 日至支付全部货款之日止的违约金（以本金 205,000.00 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24% 计算），（三）依法判决本公司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2020 年 5 月 13 日，宸控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变更诉讼请求，如下：（一）依法判决本公司向原告支付货款 205,000.00 元以及依法判决本公司向原告支付自 2017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0 年 4 月 27 日的违约金 114,800.00 元（合计为：319,800.00 元），（二）依法判决本公司向原告支付自 2020 年 4 月 28 日至支付全部货款之日止的违约金（以本金 205,000.00 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24% 计算），（三）依法判决本公司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2) 2020 年 2 月 21 日，宸控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起诉标的 301,721.00 元，诉讼请求：（一）依法判决本公司向原告支付货款 301,721.00 元，（二）依法判决本公司向原告支付自 2018 年 10 月 26 日至支付全部货款之日止的违约金（以本金 301,721.00 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24% 计算），

(三) 依法判决本公司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2020年5月13日,宸控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变更诉讼请求,如下:(一)依法判决本公司向原告支付货款301,721.00元以及依法判决向原告支付自2018年6月8日至2020年4月8日的违约金132,757.00元(合计为:434,478.00元),(二)依法判决本公司向原告支付自2020年4月9日至支付全部货款之日止的违约金(以本金301,721.00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24%计算),(三)依法判决本公司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3)2020年2月21日,宸控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起诉标的408,000元,诉讼请求:

(一)依法判决本公司向原告支付货款408,000.00元,(二)依法判决本公司向原告支付自2018年8月3日至支付全部货款之日止的违约金(以本金408,000.00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24%计算),(三)依法判决本公司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2020年5月13日,宸控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变更诉讼请求,如下:(一)依法判决本公司向原告支付货款408,000.00元以及依法判决向原告支付自2018年8月3日至2020年4月2日的违约金163,200.00元(合计为:571,200.00元),(二)依法判决本公司向原告支付自2020年4月3日至支付全部货款之日止的违约金(以本金408,000.00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24%计算),(三)依法判决本公司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4)2020年2月21日,宸控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起诉标的569,000.00元,诉讼请求:(一)依法判决本公司向原告支付货款569,000.00元,(二)依法判决本公司向原告支付自2018年8月3日至支付全部货款之日止的违约金(以本金569,000.00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24%计算),(三)依法判决本公司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2020年5月13日,宸控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变更诉讼请求,如下:(一)依法判决本公司向原告支付货款569,000.00元以及向原告支付自2018年8月3日至2020年4月2日的违约金227,600.00元(合计为:796,600.00元),(二)依法判决本公司向原告支付自2020年4月3日至支付全部货款之日止的违约金(以本金569,000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24%计算),(三)依法判决本公司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2021年4月19日,在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中关村第八法庭开庭,庭审结果未公布,文号(2020)京0108民初7972号。

2、深圳市新风向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与深圳市新风向科技有限公司存在承揽合同纠纷,涉及金额252,957元,新风向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2021年3月31日,达成民事调解书,未公布内容,文号(2021)京0108民初5524号,2021年5月18日,本公司被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文号(2021)京0108执13471号。

3、北京润海蓝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与北京润海蓝天科技有限公司存在买卖合同纠纷,涉及金额134,900.00元,润海蓝天公司向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起诉，2021年2月11日，法院受理公告，文号（2020）京0106民初29934号，2021年5月17日，在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科技园第一法庭开庭，暂无结果。

4、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与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涉及买卖合同纠纷，涉及货款金额1,642,02.00元，2021年2月1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首次执行，文号（2021）京03执384号。

2021年2月5日，法院判决：一、冻结、划拨北京仲裁委员会作出的（2020）京仲裁字第1379号裁决确定的被执行人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支付的款项。二、冻结、划拨被执行人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支付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三、冻结、划拨被执行人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负担的申请执行费以及执行中实际支出的费用。四、采取上述措施后仍不足以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则依法扣留、提取被执行人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当履行义务部分的收入或查封、扣押、拍卖、变卖其应当履行义务部分的其他财产。

2021年4月21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军下达限制消费令，2021年4月26日，因被执行人暂无财产可供执行，终结北京仲裁委员会作出的（2020）京仲裁字第1379号裁决的本次执行程序，文号（2021）京03执384号之一。

5、北京银泰通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事项

本公司与北京银泰通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存在买卖合同纠纷，涉及金额376,299.00元。

北京银泰通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2019年4月29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东3-42法庭开庭受理，文号（2019）京0108民初3762号。

2019年9月2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判决：一、被告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北京银泰通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支付货款200,000.00万元及相应违约金12,274.00元；二、被告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北京银泰通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退还质保金157,500.00元；三、驳回原告北京银泰通航有限责任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本公司不服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2019）京0108民初3762号判决，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反诉，2019年11月5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受理，2019年12月23日，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文号（2020）京0108执7264号。

2020年5月7日，本公司被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文号（2020）京0108执7264号，2020年7月23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对本公司及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军下达限制消费令；2020年8月26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因目前该案不具备继续执行的条件发布“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执行裁定书”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6、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事项

（1）2020年8月14日，本公司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执行标的1,634,124.00元，文号（2020）京01执866号，执行依据文书号（2020）京仲裁字第1282号，2020年11月20日，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2020年11月19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本公司

及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军下达限制消费令；2020年8月26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发布“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等民事执行裁定书”，2020年12月24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发布“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等民事执行裁定书”，文号(2020)京01执866号之一，2020年12月24日，被执行人无可供执行的财产，终本案件。

(2) 2020年8月14日，本公司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执行标的574,338.00元，文号(2020)京01执867号，执行依据文书号(2020)京仲调字第0174号，2020年11月20日，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2020年11月19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本公司及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军下达限制消费令；2020年8月26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发布“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等民事执行裁定书”，2020年12月24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发布“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等民事执行裁定书”，文号(2020)京01执867号之一，2020年12月24日，被执行人无可供执行的财产，终结本案件。

(3) 2020年8月14日，本公司、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军和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之妻武立云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执行标的787,992.00元，文号(2020)京01执868号，执行依据文书号(2020)京仲调字第0175号，2020年11月20日，本公司、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军和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之妻武立云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2020年11月19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本公司、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军和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之妻武立云下达限制消费令；2020年8月26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发布“李军等民事执行裁定书”，2020年12月24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发布“李军等民事执行裁定书”，文号(2020)京01执868号之一，2020年12月24日，被执行人无可供执行财产，终结本案件。

(4) 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2020年9月15日，法院判决被告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合同款150,000.00元，文号(2020)京0108民初9439号。

2021年4月1日，首次执行，被执行人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标的153,300.00元，执行法院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文号(2021)京0108执5367号。

(5) 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2020年10月30日，法院判决被告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北京欣远诚业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货款1,658,740.00元及违约金(以1,658,740元为基数，自2016年10月25日起至2019年8月19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二倍计算，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二倍计算)，(2020)京0108民初18267号。

2021年1月11日，首次执行，被执行人：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标的1,668,604.00元，执行法院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文号(2021)京0108执1350号；2021年2月1日，李军被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对本公司及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军下达限制消费令；2021年3月22日，因目前该案不具备继续执行的条件，本次执行程序终结。

7、神铁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事项

神铁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向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起诉，起诉标的 5,347,431.68 元，2020 年 9 月 1 日，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判决：冻结被申请人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军名下银行存款 5,347,431.68 元，或查封、扣押其他等值财产，文号（2020）津 0116 民初 21720 号。

2021 年 4 月 19 日，首次执行，被执行人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军，执行标的 6,444,905.00 元，执行法院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文号（2021）津 0116 执 6372 号。

2020 年 9 月 1 日，财产保全执行，当事人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法院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文号 2020）津 0116 执保 2689 号。

8、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2020 年 11 月 2 日，法院判决查封、扣押或者冻结被申请人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价值十三万二千八百六十三元的财产，文号（2020）京 01 财保 259 号。

2021 年 3 月 12 日，首次执行，被执行人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标的 129,720.00 元，执行法院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文号（2021）京 01 执 380 号。

（七）、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6,068.50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2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6,068.50	-200.00
所得税影响额	910.28	3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合计	5,158.22	-230.00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31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42	-0.13	-0.13

北京腾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长办公室